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06月26日（星期三）下午15:00时开始

现场会议地点：南京市仙林大道6号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06月26日9:15-15:00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2024 年 6 月 26 日

# 会议资料目录

	页码
一、会议须知	2 - 4
二、会议议程	5
三、投票表格填写说明	6 - 9
四、会议议案	10 - 52

#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或“本集团”）股东大会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订本须知：

一、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下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审计师、律师、H股投票审验人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参会股东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

四、股东大会由董事长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董事长因故不能主持会议时，由过半数以上董事推选一名公司董事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室具体负责股东大会的会务事宜。

五、现场会议登记时间为：2024年06月26日13:30-14:30。为

了能够及时、准确地统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人数及所代表的股份数，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请务必准时到达会场，并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依法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明文件。

2、A股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股东依法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明文件。

3、H股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填妥的股东代表委任表格和本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股东大会见证律师和H股投票审验人将对该等文件的合法性进行审验。

六、会议主席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终止。

七、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时，股东可在得到会议主席许可后发言。股东发言应围绕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会议主席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提问。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八、股东大会对议案采用记名方式逐项投票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股东在填写投票表格或进行网络投票时，请仔细阅读有关说明认真填写。如同一股份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有关投票具体安排，请参见本公司股东大会通知及股东大会补充通知或本会议资料之“投票表格填写说明”及“网络投票说明”的内容。

九、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和监事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十、会议主席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点算；如果会议主席未进行点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对会议主席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后立即要求点票，会议主席应当即时进行点票。

#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 (一) 董事会代表作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 监事会代表作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 独立董事作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四) 财务负责人作财务决算、预算报告；
- (五) 审议议案及股东提问；
- (六) 投票表决；
- (七) 休会并统计现场和网络投票结果；
- (八) 会议主席宣布表决结果；
- (九)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 董事、监事签署股东大会决议。

#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表格填写说明

请出席股东（含股东代理人，下同）在填写投票表格时注意以下内容：

### 一、填写股东资料：

出席股东请按实际情况填写“股东资料”中相应内容，并应与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签到的内容一致。法人股东请填写法人单位的全称，个人股东请填写股东本人姓名。持股数一栏中，请出席股东填写与本投票表格有关的股份数目，不论如何，该数目不应超过出席股东在股权登记日（2024 年 06 月 18 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

### 二、填写投票意见：

股东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有两票或者两票以上的表决权的股东，不必把所有表决权全部投赞成票、反对票或弃权票。股东如欲投票赞成，请在“赞成”栏内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则请在“反对”栏内加上“√”号，如欲弃权，则请在“弃权”栏内加上“√”号。对于内资股股份，表决票中就议案所投票数总和低于其有权投票数量的情况，其投票数有效，其有权投票数量和投票数量的差额计为“弃权”。对于 H 股股份，当且仅当股东对决议案明确投票赞成、反对或弃权时，该等股份数量将被计入对决议案的投票总数，如股东对决议案未明确投票赞成、反对或弃权，该等股份数量将不被计入对决议案投票

总数。

三、填票人应在投票表格的相应位置签字确认。

四、请各位股东正确填写投票表格。如投票表格中有涂改或差错的，出席股东应在修订处签名予以确认，或在投票阶段向工作人员领取空白投票表格重新填写（原表格当场销毁）。若投票表格未经正确填写或字迹无法辨认，本公司可行使绝对酌情权将此投票表格的全部或其中一部分（视情况而定）视为无效。

五、股东在填写投票表格时如有任何疑问，请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



附：投票表格样式

(请对各项预案明确表示赞成、反对、弃权)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本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本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4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聘任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师和内部控制审计师的议案			
8	关于本公司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9	关于本公司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10	关于继续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年度责任险的议案			
11	关于第十一届董监事任期内薪酬标准的议案			
12	关于增发公司 A 股或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数		
13.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3.01	选举陈云江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13.02	选举王颖健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13.03	选举周宏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13.04	选举汪锋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13.05	选举张新宇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13.06	选举吴新华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13.07	选举周炜女士担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13.08	选举马忠礼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14.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4.01	选举徐光华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14.02	选举葛扬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14.03	选举顾朝阳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14.04	选举谭世俊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14.05	选举孙立军先生担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15.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15.01	选举杨世威先生担任本公司监事	
15.02	选举周莉莉女士担任本公司监事	
15.03	选举潘焯先生担任本公司监事	

#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3 年，公司紧扣高质量发展，立足路桥主业，坚持稳中求进，筑牢发展根基；优化业务布局，加强多层次资本运作，培育发展动能；探索“交通+”，协同推进产业融合，完善发展模式。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向深向实，经济效益再攀新高。现将 2023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公司经营情况报告如下：

## 2023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对公司的年度经营方针、定期报告以及多个重要投资项目等进行了研究和决策，并按监管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关系。

董事会辖下 4 个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了 19 次会议。各委员会按照各自职权范围和履职程序，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职责，协助董事会对公司战略、财务报告、会计政策、项目投资、董事高管的提名、考核及薪酬等特定范畴的事务作出检讨、进行监察以及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有效提高了公司的治理水平和运作效率。**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年度预、决算报告、内控报告进行审阅，并在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审计工作、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为公司提供专业意见及建议；**提名委员会**的主要工作包括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与组成；完成了对新任董事会候选人的资格审查工作，并就提名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薪酬与考**

核委员会审查公司 2023 年度工资总额方案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战略委员会按照年初设定的工作目标积极开展工作和履行职责，审查公司年度风险管理评估报告，并在公司进行重大投资项目等方面提供意见。

### 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工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根据法定披露要求及临时重大事项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公告 52 则，定期报告 4 份，并在香港证券交易所同步发布公告。详细披露了有关公司三会运作、经营状况、对外投资、分红派息、公司治理等多方面的信息。

年内，公司通过上交所“e 互动”平台、投资者邮箱、投资者电话专线等方式及时聆听投资者的反馈、回应投资者的关切，传递公司价值。同时公司定期或针对重大事项组织电话会议、投资者策略会、境内外路演等面对面交流活动，与投资者分享公司的战略、发展计划和业绩，累计接待投资者百余人次。

近年来，公司的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也得到了监管机构的认可。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最近四年信息披露考评结果均为最高级 A 级。公司治理持续得到资本市场和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荣获第十八届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奖”企业大奖——公司治理特别贡献奖、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2023 上市公司董事会最佳实践活动“优秀实践案例”等奖项，充分体现了公司在企业管治等方面的努力成果。

###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人民币 786.61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人民币 339.87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51.92 亿元，同比增长 14.61%，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 56.72 亿元，同比增长 23.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44.13 亿元，同比增长 18.51%，每股收益人民币 0.8760 元；经营性净现金流人民币 73.92 亿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9%。

## 一、路桥主业

**主业投资稳步推进。**一是**龙潭大桥及北接线项目建设有序。**报告期内，龙潭大桥项目投资建设资金约人民币 7.47 亿元，累计投入建设资金约人民币 38.82 亿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62.08%，预计将于 2025 年初开通。龙潭大桥北接线项目作为将在建龙潭大桥接入高速公路网的关键性工程，于 2022 年 8 月开工，报告期内投入建设资金约人民币 9.74 亿元，累计投入建设资金约人民币 26.20 亿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37.51%，预计将于 2025 年底实现全线开通；二是**稳步推进锡宜高速公路南段扩建项目。**项目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开工，将于 2026 年 6 月底建成通车。锡宜高速公路南段扩建项目本报告期内投资建设资金约人民币 7.75 亿元，累计投入建设资金约人民币 13.92 亿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7.95%。本次改扩建能够极大地提高锡宜高速的通行能力，缓解交通压力、提升服务水平，创造经济和社会效益；三是**积极筹备沪宁高速公路江苏段改扩建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开展沪宁高速公路江苏段扩容前期研究工作，编制规划方案。沪宁高速扩建有助于提升国家通道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助力苏南五市都市圈集聚发

展；四是开展锡太项目投资筹备工作。锡太项目是《江苏省高速公路网规划（2017-2035年）》中第九条横线（太仓至高淳）的重要组成部分，投资建设锡太项目顺应长三角开放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消除区域平行道路交通分流影响，提升经营效益。项目概算总投资约人民币241.98亿元，其中项目资本金约人民币120.99亿元，项目公司初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5亿元，公司投资人民币32.5亿元资本金，股比为50%。截至本报告期末，锡太项目尚在筹备阶段。

**通行效率持续提升。**一是创新引入“AI平方”事件检测应用，以机器视觉提升事件主动发现。平台目前已具备5类132种算法引擎，具备较高精准感知能力，对高速公路事故、停驶、禁行闯入等检出率、准确率达95.8%以上，有效降低事件误报率、重复报警率，事件响应速度显著提升；二是开展自由流推广建设，云收费实现全覆盖。报告期内完成沪宁高速苏州站全站自由流云收费模式改造，首次实现自由流云收费模式在大流量收费站的全面应用。截至报告日，公司直接管辖的收费站实现每站至少1入1出的自助车道全覆盖，自助车道总数超过120条；三是重点路段专项治理，大流量管控再获突破。通过提升交通安全设施、加密加大轮廓标等措施，多个重点隐患路段事故量下降30%。开展事故多发路段专项排查、推进易拥堵路段专项治理，公司所辖路段易堵点由21个下降至12个。超饱和流量路段在中秋、国庆期间实现清障救援10分钟到达率90.79%，1小时畅通率100%。

**养护品质持续优化。**一是集约养护彰显成效。引入数字交通发展理念，交通组织化被动为主动，由静态向数字化、动态化、智慧化转

变。搭建交通拥堵预警和报警体系，提前预判交通发展态势，制定分级管控措施，养护作业占道率逐年下降，2023 年年度养护占道率为 0.39，较去年下降 30.47%；二是**机械化养护激发活力**。报告期内，沪宁高速江苏段集中养护工程项目入选交通运输部国家公路现代养护工程试点，公司建立交通需求预测模型开展仿真测试、升级沥青路面养护施工全过程智能管控平台、应用高精度无人碾压等多种新型养护技术，仅用 16 个有效工作日完成全部 7 大类 15 项养护施工任务，较传统养护方式产生综合经济效益近人民币两千万元，减少施工通行影响天数达百余天，是“苏式养护”品牌的又一次成功实践；三是**绿色养护协同发展**。积极拓展“绿色”与“养护”共振效应，以科技创新带动绿色养护，实现 100%路面材料回收率，100%循环利用率，加快推进综合再生，持续降低碳排放。

**智慧高速领跑行业**。2023 年 10 月，智能交通领域最具影响力的综合性国际会议“第 29 届智能交通世界大会”上，沪宁高速苏州段作为大会唯一的高速公路场景技术考察路线，展示了集综合运营管理平台、智慧扩容、自由流云收费、云上服务区为一体的智慧高速样板工程，为在役高速公路的智慧化改造提供宁沪经验，得到国内外专家学者的一致肯定。

## 2、配套业务

**“品牌”服务区攀高向新**。打造标杆示范，守牢服务区首位度。明确各服务区的特色定位，在美陈设计和招商引资上双向发力，以“道”文化、“宋韵”等不同主题对服务区进行提档升级，以精致品

牌展现服务能力；探索服务区招商、运营、管理新方式，形成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引领全国服务区 4.0 版建设，开启以“交旅融合”为目的的可持续发展之路。芳茂山服务区入选交通运输部办公厅等多单位联合评选的第一批交通运输与旅游融合发展典型案例，茅山服务区被中国公路学会推选为第三届高速公路旅游特色服务区。

**“三精”服务区差异布局。**紧扣“环境更加精美、经营更加精致、服务更加精细”发展理念，创新服务消费场景、挖掘道路车客流消费潜力，激活“黄金通道”综合效能。完成沪宁高速全线加油站 ETC 无感支付系统云网关、零管系统、智慧加油机的升级迭代，提升系统稳定性和数据传输效率，更好服务公众出行；通过与中石化合作上线油卡支付等方式，不断提高车辆进站率、通过率、加满率，扩大零售销量，拓展利润空间；深入运营服务区“大平台”招商模式，增加零售、体验类业态比重，引入全国首家苏果超市高速公路路网版本创新门店，开展露天汽车电影夜、后备箱集市等主题活动，高标准构筑多元化商业生态，提升服务区经营效益。

**“绿色”服务区扩面打造。**为贯彻落实国家“碳达峰、碳中和”重大决策部署，公司以仙人山服务区为试点，提出建筑节能、设备节能、能源转型等改造方案，开展零碳服务区建设，着力打造全省高速公路行业低碳建设示范标杆；多个服务区实现新能源基础设施全覆盖，共建设新能源充电站 22 座、充电桩 112 个，快充数量达 52 个，液冷超充 3 个，切实缓解司乘“里程焦虑”，保障绿色公路与碳减排工作的落实；2023 年 9 月，仙人山服务区和芳茂山服务区创成“省



级节水型高速公路服务区”，助力高速公路绿色转型发展之路。

### 3、新能源业务

2022年，公司收购云杉清能公司100%股权，布局新能源产业。截至报告期末，云杉清能公司投资清洁能源电站权益装机规模达561.6兆瓦（含参股权益装机量），其中风电项目410兆瓦、光伏项目151.6兆瓦，所持电站均已投产，报告期内总发电量9.05亿度。云杉清能公司持续推进清洁能源与交通领域深度融合，积极探索实践交能融合路径和场景。报告期内，宝应近零碳服务区光储充示范项目建成投运，成为江苏省首个具有高速公路边坡光伏、光伏幕墙等多个交通光伏新应用场景的项目，是交能融合和光伏建筑一体化的全新尝试，为推动行业节能降碳提供先行经验。

### 4、金融投资

为调整优化公司产业布局，进一步聚焦主责主业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沪投资公司将其持有的保理公司100%股权转让给江苏交控和云杉资本，交易价格为人民币34,600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双方完成股权交割并已办理变更登记。

#### 2023年董事履职情况

2023年，公司全体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诚信、勤勉、专业、高效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

各位董事勤勉尽责、恪守承诺，积极履职。在重大决策过程中积极作为。董事主动了解和分析公司运行情况，定期审阅各项经营报告、

财务报告以及内控报告，全面把握监管机构、外部审计机构和社会公众对公司的评价，对公司事务做出独立、专业、客观的判断，并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董事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和公司组织的培训，提升履职专业水平、增强履职能力。

2023 年董事积极参加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会议，并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均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或者通过电话会议的形式参加会议。无连续两次无故不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董事在履职过程中，重点关注了重大项目的可行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与公允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和监督，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特别关注事项的提议程序、决策权限、表决程序和回避事宜。董事未发现董事会违反章程、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议决重大事项。除因法定回避表决外，全体董事对 2023 年董事会审议的所有事项均充分发表意见。

### **本集团对 2024 年度的经营展望**

2024 年，公司将紧密结合发展实际，更加注重质量效益提升，更加注重增长能力构建，更加注重可持续发展，着力“四力”提升。

**夯实主业基底，突出路网完善“牵引力”。**抓好“一流高速公路、一流跨江大桥、一流养护工区、一流服务区”建设，做深做实主责主业，促进“四个一流”落地；围绕“畅行高速、品质高速、智慧高速、温馨高速”建设，在“精准养护、智慧养护、绿色养护”上下功夫，

持续强化路桥隧全生命周期养护管理。努力成为长三角经济带、苏南产业集聚区高速路桥投资、建设、营运、管养、服务的专业化主体。

**加强科技创新，赋能产业升级“创造力”。**聚焦智慧化营运，推广应用“AI 平方”、智慧车道精准管控等技术手段，力争道路智能化事件检测覆盖率 100%；聚焦智能化管养，进一步扩大“智能无人集群技术”应用规模，确保路面技术状况处于国内领先水平；聚焦数字化转型，向内以“数字宁沪”为手段，梳理业务流程，围绕各类需求打造系统数据标准化体系，提升管理效益；向外以数字化转型为辅助，推广收费机器人、ETC 无感支付加油等智能方式，满足公众便捷出行需求。

**致力低碳转型，建强绿色发展“新活力”。**以仙人山零碳服务区建设为范本，推进多个服务区低碳转型，安装路、桥、隧、服务区等高速公路运营全场景碳监测平台；进一步探索绿色养护模式，逐步打造零碳养护工区，推进综合再生、循环利用；探索建立分布式“光储充”一体化电站，深化高速公路场景的光伏技术应用，加快形成高速公路充电基础设施网络，实现企业经济与绿色发展同频共振。

**优化企业治理，激发价值创造“聚合力”。**秉承国际化价值管理理念，开展 ESG 专项提升行动，提升公司 ESG 国际评级，实现企业环境、社会、治理三方共同发展；持续迭代升级大风控体系，建设投资项目投后监测二期平台，全面提升风险防控水平和管控能力；完善以职代会为基本形式的全过程民主管理制度，升级职工之家、劳模工作室等阵地建设，推动“幸福宁沪”“和谐宁沪”建设取得新成效；进

一步明确奖惩机制，切实发挥综合考核的作用，激发广大干部职工积极性和创造性，保障公司新一轮高质量发展。

请各位股东审议。

#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相关法规，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独立行使公司监督权，保障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本人谨此代表监事会就监事会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履职情况

2023 年度，监事会共举行了 7 次会议，监事会成员列席或出席了相关会议，对会议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执行情况及其他信息披露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以及相关证券监管要求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

通过以上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制度规范运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从维护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经营中未出现违规操作行为，对公司相关监督事项均无异议表达。

##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本公司 2023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 1、公司合规运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有关规定对公司依法运行、内部控制及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履职等情况进行了监督，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和决议事项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整体运营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认真谨慎，勤勉

尽责，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2、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制度符合《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公司经营和决策，尤其是资金管理、投资管理、财务管理等各个重要环节上已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管理制度，并且正在有效实施和不断完善，不存在显著的薄弱环节和风险隐患。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所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客观、公允的，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或报告期之前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报告期内的情况。

## **4、公司投资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对外投资行为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未发现对外投资活动中存在内幕交易等其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 **5、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与关联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市场原则，交易公平、公开，无内幕交易行为，未发现有损害公司以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在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已经依法履行了回避表决的义

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决策程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 6、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

监事会审阅了本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

2024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拓展工作思路，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加强监督力度，提升公司内部控制和管理水平，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加强对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学习，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专业培训，为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有效发挥职能。不断加大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执行决议和遵守法规方面的监督，督促其勤勉尽责，督促其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的相关决议，防止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的行为发生。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可持续发展。

**请各位股东审议。**

##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各位股东：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相关的补充规定及本公司公司章程，本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这份报告经过了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审计师认为这份报告真实及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状况，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董事会讨论并同意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2024 年 3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上刊登了公司的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报告全文同时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com.hk](http://www.hkexnews.com.hk)、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及公司网站 [www.jesxpressway.com](http://www.jesxpressway.com)。

请各位股东审议。



## 二〇二三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2023年，在股东的大力支持和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经营层和全体员工紧扣高质量发展，立足路桥主业，坚持稳中求进，筑牢发展根基；优化业务布局，加强多层次资本运作，培育发展动能；探索“交通+”，协同推进产业融合，完善发展模式，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向深向实，经济效益再攀新高。

2023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委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24年公司将继续以主业为支撑，以创新为动力，努力提升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

现将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情况简要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 第一部分 合并范围和权益法核算范围

2023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直接控股的子公司仍为11家；间接控股子公司新增交控清洁能源宿迁有限公司及出售宁沪保理公司后，仍为18家。公司权益法核算的联营及合营企业仍为15家。

### 第二部分 合并财务状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按中国会计准则，公司合并资产总额为786.61亿元，比上年末784.58亿元增加2.03亿元，增幅0.26%；

负债总额为 377.73 亿元，比上年末 405.08 亿元减少 27.35 亿元，降幅 6.75%；股东权益 408.89 亿元，比上年末 379.50 亿元增加 29.39 亿元，增幅 7.74%；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9.87 亿元，比上年末 319.41 亿元增加 20.46 亿元，增幅 6.41%。资产负债率为 48.02%（比上年末 51.63%减少 3.61 个百分点），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9%（同比 11.23%增加 2.16 个百分点）。

### 第三部分 经营成果及主要财务指标

本财年，公司经营收费路桥项目交通量快速回升。在此带动下，各项收入预算指标完成情况总体较好（剔除建造收入后的营业收入完成率为 102.56%）；各项成本费用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剔除建造成本后的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分别为预算的 98.35%、94.81%）；公司合并利润总额及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指标完成情况均超预算（分别为 111.67%、108.48%）。

#### 一、营业收入

本财年，公司合并营业收入 151.92 亿元，剔除总额法确认的建造收入后，集团累计实现营业收入约 126.96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2.56%，同比增长约 28.05%，主要是通行费收入和配套业务收入的增加。

**通行费收入** 本财年受益于路网通行量上升，合并通行费收入 95.11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8.43%，同比增长 29.88%。

**配套业务收入** 本财年合并配套服务收入 18.44 亿元，完成年度

预算的 89.36%，同比增长约 64.05%。其中，服务区租赁业务收入约 1 亿元，同比增长 97.04%，主要由于去年同期部分服务区终止原租赁合同及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减免租金；受油品销量上升影响，油品销售实现收入 17.17 亿元，同比增长 63.02%，油品营业毛利润同比增长 72%。在油品销售业务营业毛利润增长的带动下，配套服务业务营业毛利润同比大幅上升。

**电力销售业务收入** 本财年受风资源情况不佳等因素影响，子公司海上风电项目上网电量有所减少，公司电力销售业务实现营收 6.42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9.11%，同比下降 1.46%。

**房地产销售业务收入** 本财年公司房地产业务实现营收 4.75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9.59%，同比下降 29.55%，主要是子公司地产项目交付结转规模减少。

**建造服务收入** 本财年公司确认建造收入 24.96 亿元，为年度预算的 64.65%，同比下降 25.28%，主要是对龙潭大桥和锡宜扩建项目的建设投入同比减少。

**广告及其他业务收入** 本财年公司广告及其他业务收入 2.24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8.99%，同比增长 57.25%，主要是子公司广告收入的增加和新增酒店服务收入。

## 二、营业成本

本财年，公司通过科学预算管控，努力实现降本增效。公司合并营业成本 95.81 亿元，剔除建造成本影响后，发生营业成本 70.85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约 98.35%，同比增长 28.79%，主要是收费业务成

本和配套业务成本的增加。

**收费业务成本** 收费业务成本 43.25 亿元，占年度预算的 105.32%，同比增长 28.31%，主要由于本年度受交通流量上升影响，公路经营权摊销相应增加；以及开展路面集中养护和交安设施精细化提升，导致道桥养护成本同比增加。

**配套业务成本** 包括服务区经营项目和清排障服务等配套服务成本累计发生 18.88 亿元，占年度预算的 88.87%（收入预算完成率为 89.36%），同比增幅 46.54%（收入增幅为 64.05%），主要是本年度油品销量上升，油品采购成本相应增加。由于配套业务收入增幅高于成本增幅，本年度配套业务营业毛利润同比增加约 1.2 亿元。

**电力销售业务成本** 电力销售业务成本 3.41 亿元，为年度预算的 92.77%，同比增长 4.05%，主要是子公司清洁能源项目计提的安全生产费和财产险同比增加。

**房地产业务成本** 房地产业务成本 3.61 亿元，为年度预算的 81.35%，同比下降 17.13%，主要是本年度子公司地产项目交付结转规模减少。

**建造服务成本** 本年度公司确认建造成本 24.96 亿元，为年度预算的 64.65%，同比下降 25.28%。

**广告及其他业务成本** 广告及其他业务成本 1.69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5.39%，同比增长 116.54%。主要是子公司酒店项目运营成本增加。

### 三、期间费用

本财年，公司合并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三项期间费用约 14.20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4.81%，同比增长约 1.26%。

其中，销售费用减少主要由于本年度子公司地产项目销售代理佣金和广告宣传费同比减少。

管理费用减少主要由于本年度中介机构费的同比减少。

财务费用增加主要由于受汇率波动影响，公司确认的汇兑损失有所增加；但通过优化集团整体债务结构、抓准市场融资窗口等积极有效的融资措施，集团整体债务融资成本有效降低。在资本市场政策调控普遍收紧的情况下，本年度集团有息债务综合借贷成本约为 3.25%，同比降低约 0.16 个百分点，低于当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约 0.74 个百分点。

#### 四、对外投资收益

本财年，公司合并投资收益 14.65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9.40%，同比下降约 21.59%。主要由于虽然本年度路桥板块联营企业收费业务强劲恢复，但由于沿江公司上年同期以转让沪苏浙公司 100%股权方式发行基础设施公募 REITs，确认投资收益基数相对较高；以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分配及理财收益等同比下降所致。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贡献投资收益 8.47 亿元，同比下降约 22.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红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分红等收益 5.37 亿元，同比下降 17.93%；理财收益 0.81 亿元，同比下降 28.92%。

#### 五、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财年，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8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29

亿元，主要由于子公司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增长所致。

## 六、合并业绩及主要财务指标

按中国会计准则，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利润总额 56.72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11.67%，同比增长 23.82%；合并净利润 46.10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12.57%，同比增长 22.9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13 亿元（每股收益 0.8760 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8.48%，同比增长 18.51%。

请各位股东审议。

##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简要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 第一部分 编制基础及编制依据

1. 预算编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各重要方面均与公司目前执行的会计政策基本一致。采用的收入以及成本分类标准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基本一致。

2. 鉴于苏锡常南部高速收购项目暂未完成，2024 年宁沪合并预算暂不包含苏锡常南部公司预算数据。

3. 因经营环境及政策变化对预算年度经营情况产生的影响，按照影响已经存在且金额可以预估的原则，部分已经在本预算草案中有所体现，但最终的影响程度并不能完全确定。

### 第二部分 2024 年财务预算目标

2024 年宏观经济环境仍处于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因素较多的重要时期，但经济发展长期向好，伴随着各项政策效果持续显现，预计经济将进一步企稳回升。公司财务预算紧密围绕“上市路桥标杆 江苏高速窗口”定位，在持续回升向好与内外压力并存的宏观经济形势基础上，客观预测公司所辖各收费公路交通流量和通行费收入；坚持量入为出、实事求是原则，进一步压缩各项管理性成本费用，同时充分考虑投资并购项目引起债务规模增加对财务费用的影

响、服务区油品销售量增长情况下油品采购成本的增加，以及人工成本刚性增长等。在年初对经营形势和宏观环境的预期判断下，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总收入约 174.05 亿元，2024 年经营成本及相关费用总额 125.06 亿元。剔除总额法确认建造收入、成本影响数后，2024 年度总收入约 133.28 亿元，经营成本及相关费用目标力争控制在 84.28 亿元左右。

预计 2024 年资本性支出总计约 138.6 亿元，较 2023 年实际支出 27.4 亿元增加约 111.2 亿元。预算年度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投资龙潭大桥建设项目 9 亿元，龙潭大桥北接线建设项目 16 亿元，锡宜高速公路南段改扩建项目 11.5 亿元，锡太高速公路建设投资项目 78 亿元，苏锡常南部通道首期收购款 20.8 亿元，云杉清能光伏电站项目投资 0.39 亿元，其他固定资产及设备购建投资约 2.91 万元。

2024 年集团预算利润总额约 63.13 亿元，同比增加约 11.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约 48.2 亿元，同比增加约 9.21%。

2024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也是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落地实施承上启下的攻坚之年。公司在聚焦主业经营的同时，强管理、提效率，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以走在上市路桥企业前列为基调，努力实现利润增量和发展质量效益双提升。

本预算为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并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亦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状况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



者注意投资风险。

请各位股东审议。

##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3,285,818,750.47 元。经董事会决议，本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本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7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 5,037,747,5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367,741,325 元（含税）。本年度本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53.65%。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本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提交本公司十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 关于聘任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师和 内部控制审计师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本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师及内部控制报告审计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勤勉尽职，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建议继续聘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师和内部控制审计师，对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并承担国际审计师按照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应尽的职责，建议费用为人民币 346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人民币 25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 96 万元）。

此议案已提交本公司十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 关于本公司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各位股东：

根据目前市场环境和资金价格，为进一步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增强公司资金管理的灵活性，经十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的中期票据，在注册有效期内一次或分期发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相关的全部事宜；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注册有效期截止之日。具体方案如下：

项目	中期票据
注册规模	本年度拟注册规模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最终发行规模将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取得的《接受注册通知书》载明的额度为准。
发行时间	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择机一次或分期发行。
发行期限	本次拟注册、发行的中期票据期限将不超过 5 年，具体发行期限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期限为准。
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偿还有息债务、项目建设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的企业经营活动。
发行利率	根据公司信用评级情况及各期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状况确定。

发行方式	具体发行时将由公司聘请已在中国人民银行备案的金融机构承销，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业。
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本次公司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已经公司十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 关于本公司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各位股东：

根据目前市场环境和资金价格，为进一步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增强公司资金管理的灵活性，经十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在注册有效期内一次或分期发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相关的全部事宜；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注册有效期截止之日。具体方案如下：

项目	超短期融资券
注册规模	本年度拟注册规模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最终发行规模将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取得的《接受注册通知书》载明的额度为准。
发行时间	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择机一次或分期发行。
发行期限	本次拟注册、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期限将不超过 270 天，具体发行期限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期限为准。
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偿还有息债务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的企业经营活动。
发行利率	根据公司信用评级情况及各期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状况确定。

发行方式	具体发行时将由公司聘请已在中国人民银行备案的金融机构承销，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业。
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本次公司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已经公司十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 关于继续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 年度责任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降低公司运营及管理风险，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及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相关要求，公司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年度责任险。2024 年公司继续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投保费用不超过港币 60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十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 关于第十一届董监事任期内薪酬标准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所处行业、规模以及地区薪酬水平，结合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董监事所在地收入水平，现拟对第十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的董监事任期内薪酬标准核定如下：

### 一、董事薪酬

1、在公司兼任高管职务的执行董事，其薪酬标准按其所任高管职务由董事会决定，所兼任的执行董事职务不再另计薪酬。董事长领取年薪，按照基本薪酬加绩效薪酬等构成；

2、境内独立非执行董事均拟定薪酬为税前 12.2 万元/年；境外独立非执行董事拟定薪酬为税后 30 万元/年（港币）；

3、境外非执行董事薪酬拟定税后 30 万元/年（港币），境内非执行董事均不在本公司领取董事薪酬。

### 二、监事薪酬

1、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 3 名监事，不在本公司领取董事薪酬。

2、本公司 2 名职工监事，按其本职岗位薪酬标准取薪，不再额外领取监事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十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 关于增发公司 A 股或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本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资本实力和综合实力，确保于适合发行任何股份的情况下具有弹性及赋予董事会酌情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本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配发、发行及处理不超过本公司于股东大会日已发行 A 股股份或 H 股股份各自数量的 20% 的 A 股或 H 股或可转换成该等股份的证券、购股权、认股权证或可认购公司 A 股或 H 股的类似权利（以下简称“一般性授权”）。根据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一般性授权发行股份需获得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案批准；而相关的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需获得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案批准。

具体授权如下：

一、一般及无条件授权董事会配发、发行及处理 A 股及/或 H 股或可转换成该等股份的证券、购股权、认股权证或可认购公司 A 股或 H 股的类似权利（以下简称“类似权利”），及决定配发、发行及处理新股或类似权利的条款及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条款：

- 1、拟发行的新股的类别及数目；
- 2、新股的定价方式及/或发行价格（包括价格区间）；
- 3、开始及结束发行的日期；

4、向现有股东发行的新股的类别及数目：及

5、作出或授予可能需要行使该等权利的售股建议、协议、购股选择权、转股权或其他相关权利。

二、董事会根据前述第一段所述一般性授权决定配发、发行及处理（不论是否根据购股选择权或以其他方式）的 A 股股份或 H 股股份的数量（不包括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发行的股份）分别不得超过公司于本议案获得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时该类已发行的 A 股股份或 H 股股份数量的 20%。

三、如董事会已于本议案第五段所述授权有效期内决定配发、发行及处理 A 股及/或 H 股或类似权利，且公司亦在授权有效期内取得监管部门的相关批准、许可或登记（如适用），则公司董事会可在该等批准、许可或登记确认之有效期内完成相关配发、发行及处理等工作。

四、授权董事会根据适用法律（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取得所有相关政府部门及/或监管机构（包括但不限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批准（如适用），行使一般性授权。

五、一般性授权的有效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列最早的日期止：

1、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或

2、公司股东于股东大会上通过特别决议案撤销或修订本议案所授予董事会的一般性授权之日。

六、授权董事会批准、签订及作出或促使签订及作出其认为与根据上文所述行使一般性授权而配发、发行及处理任何与新股股份有关的所有文件、契约及事宜、办理必要手续、采取其他必要的行动。

七、授权董事会在新股配发时及发行完成后，根据公司新股配发及发行的方式、种类、数目和新股配发及发行完成时公司股权结构的实际情况，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做出适当及必要的修订。

本次增发公司A股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已经公司十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两地交易所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需每三年进行换届。公司现任第十届董事会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届满三年，按要求须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陈云江先生、王颖健先生、周宏先生、汪锋先生、张新宇先生、吴新华先生、周炜女士、马忠礼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候选董事简历：

陈云江，男，1973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陈先生曾任江苏航空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江苏云杉清洁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陈先生长期从事企业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

王颖健，男，1970 年出生，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王先生曾任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科技信息处处

长，江苏省宁淮高速公路南京管理处处长、党总支书记，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副主任、党委委员，江苏苏通大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信息中心主任，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安全总监、营运事业部部长、应急安全部部长，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苏省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中心主任、江苏高速公路营运管理研究院院长。王先生长期从事交通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经验。

周宏,男,1979年出生,大学学历,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科技信息部部长、数字经济发展办公室主任、大数据管理中心主任。曾获中国智能交通学会一等奖、江苏省科学技术二等奖等。获发明专利一项,项目及团队获“IDC全国信息与数据转型领军奖”“全国数字化转型创新案例凌云奖”“江苏数字经济优秀实践成果”“智慧江苏标志性工程”“中国杰出数字化团队奖”“行业创新技术奖”“大数据优秀典型应用项目奖”等奖项。

汪锋,男,1976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中共党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汪先生曾任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江苏扬子江高速通道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汪先生长期从事交通领域的企业行业运营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现代企业管理理论与实践经验。

张新宇，男，1967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中共党员，助理经济师，助理政工师。张先生曾任江苏宁常镇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兼综合部经理、纪委书记、副总经理。现任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吴新华，男，1967 年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国民经济管理学士学位。吴先生曾任招商局蛇口工业区南方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山东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方管理总部总经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招商局公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及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吴先生自 2016 年起担任本公司董事。

周炜，女，1979 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西方经济学专业。周女士曾任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行政部副总经理，安全管理部总经理，天津华正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周女士现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办公室主任、党委组织部部长，兼任招商中铁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温州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重庆

沪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渝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

马忠礼，男，1954 年出生，英国伦敦大学获取生物化工学士学位。马先生曾任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江苏省委员会委员、常务委员，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委员、执行委员、常务委员，香港中华总商会常务会董、荣誉会长，江苏旅港同乡联合会会长，中华海外联谊会理事等，现任京悦国际有限公司总裁、永兴企业公司副总裁、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江苏省委员会(第十二届)常务委员。马先生自 2015 年 6 月 23 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职务。

**请各位股东审议。**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两地交易所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需每三年进行换届。公司现任第十届董事会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届满三年，按要求须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徐光华先生、葛扬先生、顾朝阳先生、谭世俊先生、孙立军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候选独立董事简历：

徐光华，1963年出生，管理学博士。现任南京理工大学会计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九三学社主委，中国会计学会高等工科院校分会会长，南京理工大学财务与会计研究中心主任，江苏管理会计研究中心副主任，兼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科基金、霍英东教育基金、中国博士后基金和全国MBA百优案例等同行评审专家。徐先生长期从事财务、会计、战略绩效评价等领域的教学与科研，是企业共生战略绩效评价理论和共生财务绩效理论的首倡者。

葛扬，1962年出生，南京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南京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现任南京大学China Political Economy

(中国政治经济学)执行主编。兼任中国《资本论》研究会副会长、江苏省房地产经济学会副会长、江苏省质量协会副会长、江苏省住建厅专家委员会委员。主要从事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中国经济问题等方面的教学与研究工作。已出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经济转型期公有制产权制度的演化与解释》等等学术著作 20 余部。在《经济研究》、《求是》、《金融研究》、《经济学动态》、《经济学家》等杂志上发表论文 100 余篇。曾获得国家新闻出版署中华优秀图书奖、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一、二、三等奖，获得江苏省教学成果特等奖、一等奖，国家级教学成果一、二等奖，宝钢优秀教师奖。国家社科重大课题首席专家，主持以及参加过国家重大、重点及省级社科项目 20 余项。曾经担任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担任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顾朝阳,男,1966 年出生,清华大学英语学士、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硕士、美国图兰大学 (Tulane University) 经济学硕士、会计学博士,拥有美国公证会计师(非执业)证书。现任香港中文大学会计学教授、工商管理学院杰出学人、金融财务 MBA 项目主任。曾任卡内基·梅隆大学助理教授、副教授,明尼苏达大学卡尔森商学院副教授、霍尼维尔会计讲席教授兼会计博士项目负责人,香港中文大学会计学院院长。顾先生曾为本科、MBA、EMBA 及博士项目教授财务会计、管理会计、财务报表分析及资本市场会计研究等课程,在一流学术杂

志发表过多篇研究文章及担任评审。

谭世俊,男,1963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所属企业外部董事监事。2015年1月至2023年10月任职于中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期间担任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谭先生长期从事企业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

孙立军,男,1963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首届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兼任交通运输部专家委员会成员、交通运输部道路耐久与安全创新平台首席科学家。1986年4月至今,历任同济大学道路与交通工程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其间,1993年11月至1994年5月,任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访问教授;1994年11月至1994年12月,任日本港湾技术研究所访问教授;1996年5月至1999年12月,历任同济大学道路与交通工程系常务副主任、主任;1998年2月至1998年7月,任加拿大安大略省交通部MTO,滑铁卢大学访问教授;2000年8月至2014年5月,任同济大学道路与交通工程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主任;2005年12月至2014年5月,任同济大学交通运输工程学院,院长;1996年5月至今,任同济大学道路与交通工程研究所,所长。孙立军先生长期从事公路、城市道路、机场工程和智能交通领域的研究和教学,是交通运输领域的知名专家。

**请各位股东审议。**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两地交易所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需每三年进行换届。公司现任第十届监事会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届满三年，按要求需要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监事会提名，杨世威先生、周莉莉女士、潘焯先生为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杨世威,1975 年出生，大学学历，硕士学位。杨先生自 1999 年至 2017 年连云港市交通运输局工作，曾任交通战备办公室副主任、综合计划处处长、行政服务处处长、总工程师、党委委员；2017 年至 2018 年任江苏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副部长；2018 年至 2020 年历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企管法务部副部长、招标采购管理部副部长、审计风控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审计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企管法务部部长、公司律师事务部部长、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考核办公室主任。杨先生长期从事交通管理工作，在企业管理、内部审计、风险控制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周莉莉,1976 年出生, 研究生学历, 硕士学位, 高级会计师。曾任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金融部经理、投资银行部经理, 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党支部委员,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企管法务部副部长、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 现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周女士长期从事企业管理工作, 是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的高级专家。

潘焯,1988 年出生, 工商管理硕士。现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高级经理, 兼任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监事。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和资本运营经验。

**请各位股东审议。**